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noScience (Suzhou)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77

2025

中期報告



攜手共創
美好未來

目錄

2	釋義
6	公司資料
8	2025年中期財務及業務亮點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7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38	綜合損益表
3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4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釋義

在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17年7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3年9月27日在中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77)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Luo博士、Inno Holding、英諾芯、Inno HK、英諾優朋及芯生大鵬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境內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且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

釋義

「全球發售」	指	具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子公司及不時的合併聯屬實體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9月9日，即本中期報告付印前為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即2024年12月30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8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釋義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Son先生」	指	Jay Hyung Son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
「Luo博士」	指	Weiwei Luo博士，本公司創始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並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芯生大鵬」	指	蘇州市吳江區芯生大鵬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Luo博士為其普通合夥人
「英諾芯」	指	蘇州英諾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及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Luo博士為其最終普通合夥人
「Inno HK」	指	Inno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及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no Holding」	指	InnoScience Holding Pte. Ltd.，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由Luo博士及Son先生分別擁有55.38%及44.62%
「英諾深圳」	指	英諾賽科（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於2020年11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英諾蘇州」	指	英諾賽科(蘇州)半導體有限公司，於2017年10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英諾優朋」	指	上海英諾優朋企業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及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Luo博士為其最終普通合夥人
「英諾珠海」	指	英諾賽科(珠海)科技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中文名稱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

InnoScience (Suzhou)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董事

執行董事

Weiwei Luo博士(董事長)

Jay Hyung Son先生

吳金剛博士(首席執行官)

鍾山先生(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汪燦博士

張彥紅女士

崔米子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顯榮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

易繼明博士

楊士寧博士

陳正豪博士

審核委員會

黃顯榮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主席)

易繼明博士

陳正豪博士

薪酬委員會

楊士寧博士(主席)

Weiwei Luo博士

陳正豪博士

監事(註)

柯善勇先生(主席)

黃喜博士

任衛峰先生

彭星國先生

賴廣禕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劉麗華女士(於2025年7月18日辭任生效)

余曉桐先生(於2025年7月18日委任生效)

鍾明輝先生

授權代表

Weiwei Luo博士

鍾明輝先生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吳江區

黎里鎮北厠

新黎路9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註：經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於2025年7月9日審議通過，自臨時股東會結束後，本公司取消監事會的設置，各監事會成員自2025年7月9日起卸任監事職務。

公司資料

提名委員會

Weiwei Luo博士(主席)
易繼明博士
楊士寧博士

公司網址

<https://www.innoscience.com>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
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一號
怡和大廈27樓

有關中國法律：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市
南京西路1366號
恒隆廣場二期2805室

股份代號

2577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26樓2602室

主要銀行

招商銀行蘇州吳江支行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吳江區
高新路920號

招商銀行珠海信息港支行
中國廣東省
珠海市高新區
唐家灣鎮
香山路88號

中國銀行蘇州蘆墟支行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吳江區
黎里鎮
蘆墟浦北路79號

2025年中期財務及業務亮點

1. 營業收入持續高速增長，實現毛利率轉正里程碑

本集團報告期內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553.4百萬元，同比增長43.4%；

本集團報告期內毛利率為+6.8%，對比2024年同期的-21.6%，再次大幅提升28.4個百分點，實現毛利轉正里程碑。

2. 高端業務市場佈局進展飛速，氮化鎵應用在數據中心、新能源汽車、人形機器人等關鍵領域實現全面突破並飛速增長，氮化鎵時代來臨

推動AI及數據中心進入氮化鎵時代：

面向AI及數據中心的銷售同比增長180%；基於100V氮化鎵的48v-12v應用進入量產；國內獨家進入英偉達800V高壓直流方案芯片供應商名單，氮化鎵被英偉達新一代架構採用，AI/數據中心進入氮化鎵高效節能時代。

新能源汽車：

應用於激光雷達、車載充電機(OBC)等場景的汽車電子產品保持快速增長，車規級芯片交付同比增長128%；報告期內，公司與全球汽車電子頭部企業聯合汽車電子成立聯合實驗室，標誌着汽車電子進入氮化鎵時代。

全球首個氮化鎵人形機器人產品量產出貨：

氮化鎵芯片高頻、高功率密度等特性，可以為人形機器人關節電機，靈巧手電機驅動等提供最佳解決方案。報告期內公司在該領域取得飛速進展，與多家頭部機器人合作項目進展迅速，並與頭部客戶全球首次實現搭載氮化鎵芯片的機器人量產出貨。

2025年中期財務及業務亮點

3. 消費電子領域保持龍頭地位，應用場景全面拓寬拓強

消費電子：報告期內公司產品在快充、手機、筆記本等應用領域持續保持絕對領先優勢，並陸續在空調、電視、音頻系統等高端消費市場應用上全面展開，多款產品在頭部客戶端開始進入量產。

4. 研發成果顯著，多款芯片產品實現全球首次量產突破，技術領先優勢加大

-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多項重大技術突破：

高壓GaN 1200V芯片產品在工業領域實現全球首次大規模量產出貨；

低壓雙向Bidirectional-GaN產品在電池管理系統(BMS)應用領域成功導入大客戶，全球首次實現大規模量產出貨；

低壓100V用於機器人關節的產品在人形機器人領域全球首次量產出貨；

氮化鎵IC產品的設計取得突破性進展，合封技術成熟，收入同比增長近16倍。

- 公司3.0代產業化平台技術持續優化，器件性能進一步提升，生產成本進一步下降，公司核心競爭力進一步加大；
-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推出80餘款新產品，客戶導入693項。

5. 海外市場保持快速增長

本集團報告期內海外收入達人民幣63.7百萬元，同比增長57.8%。海外市場地位進一步夯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行業趨勢及公司概覽

2025年上半年，人工智能算力需求爆發式增長，推動AI及數據中心企業加速部署高壓HVDC架構，全球AI數據中心邁入兆瓦級供電時代，氮化鎵芯片成為提升能源轉換效率的關鍵技術。新能源汽車繼續加速市場滲透，汽車智能化快速發展，車企對於續航、節能和性能要求日益嚴苛，增加了對高功率密度和高轉換效率器件的需求。人形機器人產業處於爆發增長前夕，其對高精度動態控制、高負載重、高頻智能感知、高爆發功率等需求與日俱增，廠商開始擴大氮化鎵器件的應用。憑藉高頻、高功率密度、低導通電阻、高轉換效率等材料性能優勢，氮化鎵器件在功率半導體市場的滲透率逐年提升，迅速佔領新興應用市場。

作為全球首家大規模量產8英寸晶圓的氮化鎵IDM企業，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與國內外多家知名企業達成合作意向。意法半導體與本集團簽署聯合開發協議，共同拓展各自的產品組合和市場供應能力，滿足境內外客戶對多樣化應用的需求；美的與本公司達成戰略合作，雙方共同投入，聚焦氮化鎵在家電等領域應用拓展，開展創新研發，推動氮化鎵新產品和方案在家電、廚電等應用領域落地，其中700V高壓氮化鎵產品率先成功於美的抽油煙機產品中實現量產，並將進一步拓展至空調、冰箱、洗衣機等產品應用中；聯合汽車電子與本公司成立聯合實驗室，合作開發更小體積、更輕量的電動汽車電源和動力系統，推動氮化鎵在新能源汽車電力電子系統的場景化應用；英偉達與本公司達成合作，聯合推動800V直流電源架構在AI數據中心的規模化落地。本公司為英偉達提供從800V輸入到GPU終端，覆蓋15V到1200V的全鏈路氮化鎵電源解決方案。

二、業務回顧

（一）產品研發

英諾賽科是全球唯一具備全電壓譜系產品矩陣的硅基氮化鎵功率芯片企業，已量產及研發的產品電壓覆蓋15V到1200V。本集團聚焦高壓大功率與中低壓高頻化兩大氮化鎵應用發展方向，持續優化產品性能與應用可靠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高壓產品(650V/700V/900V/1200V)

本集團持續推進大功率器件與模組的研發，自主開發的1200V氮化鎵產品在新能源汽車800V電池平台，可提升車載充電效率並縮小體積，擴大續航里程並降低成本。在高壓母線的AI數據中心架構及工業電源領域，有助於實現數據中心電源高效高密度的轉換以及工業電源的小型化和高效化。新一代700V氮化鎵器件平台已完成客戶導入並開始量產。基於該平台的產品將大幅降低器件的開關及導通損耗，同時助力AI服務器電源進一步提升效率及功率密度，突破機櫃功率的瓶頸。公司推出的700V相關器件，憑藉顯著提升的效率，可輕鬆替代MOS或IGBT解決方案，應用於家用電器以及工業應用場景中所有類型的電機驅動和逆變器中。

中壓產品(100V/150V/200V)

本集團重點開發面向汽車電子、數據中心與工業自動化領域技術需求的100V、200V中壓器件，主要應用在數據中心直流電源轉換、機器人靈巧手、伺服電機等應用場景。應用於汽車激光雷達的100V車規器件，使得探測距離更長，功率損耗和溫升降低。應用於數據中心及電動汽車48V電壓轉換系統的100V半橋合封芯片，在人形機器人伺服電機電源等領域也展現了巨大應用潛力。

低壓產品(15V/30V/40V)

本集團持續通過產品高頻化實現應用小型化，以此滿足下游各場景的廣泛應用需求。其中30V V-GaN產品應用於過壓保護和負載開關等場景，成為替代硅MOS產品的更優解決方案；40V的氮化鎵產品具有小體積，低損耗，高頻高功率特點，在筆記本和充電寶等終端產品中廣泛使用，其車規級產品也在汽車智能座艙充電系統中量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產品應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佈了多款氮化鎵產品，不斷豐富發展下游應用生態，多個應用領域實現新的突破：

AI及數據中心：受益於數據中心對高效率和高功率密度電源方案的強勁需求，我們應用於數據中心的服務器電源和主板48V轉12V的高功率密度電源的功率器件開始規模化交付。氮化鎵材料的高頻高效、高功率密度、耐高溫等特性，精準解決了數據中心電源在效率、空間、成本和可靠性上的核心痛點，是支撐數據中心向高功率密度、綠色低碳演進的關鍵技術。

人形機器人：2025年是人形機器人量產元年，氮化鎵器件正以「性能革命者」的姿態，縮短機器人從實驗室走向規模化商用的距離。報告期內，本集團聯合人形機器人頭部廠商，合作開發多個核心部件和電源管理系統的解決方案。本集團的150V和100V的功率器件開始廣泛應用在機器人的關節電機驅動和內部電源轉換及電源管理等模塊。

汽車電子：隨着新能源汽車智能駕駛系統的需求更加多樣化，本集團深化與全球頭部汽車廠商的合作，應用於車載激光雷達、DC-DC、車載OBC等應用的氮化鎵芯片產品已成功與多家汽車主機廠商開展合作並已經部分量產。我們開發的車規級氮化鎵芯片，簡化拓撲設計、提升整體能效、降低整車製造成本、延長續航里程，為智能化、輕量化的電動汽車保駕護航。

消費電子：在鞏固手機、筆記本電腦、電源適配器及快充設備市場優勢的基礎上，本集團報告期內與多家家電廠商開展合作，進一步拓展抽油煙機、空調、電視等家電領域以及家庭儲能等市場。

可再生能源及工業應用：本集團向全球鋰離子電池、光伏和智慧家庭能源管理等新能源企業提供氮化鎵芯片產品，響應其節能降耗需求，助力節能減排，加速企業低碳綠色轉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工藝技術平台升級迭代

本集團的3.0代工藝技術平台以及車規、雙嚮導通和合封IC等新器件平台的升級迭代，不僅擴大了產品電壓範圍、優化器件性能，還大幅提升了晶圓的產出效益，單個晶圓芯片的產出量提升30%以上。我們將繼續優化器件設計和生產工藝，減少工藝層數、降低原材料使用成本、提升機台利用效率，以此來提升本公司芯片產品的綜合性價比，鞏固市場地位和領先優勢。

（四）製造及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為業內領先的硅基氮化鎵IDM製造企業，掌握芯片設計、晶圓製造、封裝測試等核心業務環節。依托蘇州、珠海兩座現代化的芯片製造工廠，公司充分釋放產能潛力。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晶圓產能達每月1.3萬片。在產品良率方面，為提升工藝穩定性、提高生產效率並有效控制產品缺陷，本公司推行標準化操作流程，加強過程監控、缺陷檢測，定期進行專業化培訓及設備維護。本公司目前的整體生產良率超過95%，處於業內領先水平。同時，本公司持續推進工藝優化與設備升級改造，實現了生產環節物料損耗率的不斷下降和能源利用率的提升，製造成本進一步得到降低。

本公司擁有成熟的供應商管理體系與完善的供應鏈安全體系，建立了供應商准入機制、供應商考核與評價機制及採購定價機制。在與主要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的同時，兼顧新供應商的導入與培養，通過推進國產化材料與設備的替代評估，顯著降低採購成本，實現供應鏈的穩定與安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銷售及營銷

報告期內，本集團抓住下游市場需求爆發的機遇期，積極拓展各細分領域的合作客戶，重點發力海外市場，打造氮化鎵應用生態「朋友圈」。

海外業務

本公司基於國際化運營理念，為全球客戶服務。公司組建了國際化的管理團隊與人才隊伍，在美國、歐洲、日韓和中國台灣等地設立了子公司或市場推廣機構，以便更好地拓展國際市場。公司已與歐美多家傳統功率芯片大廠、AI數據中心頭部廠商展開戰略合作，共同推動氮化鎵芯片方案在消費電子、汽車電子、AI數據中心等領域的大規模應用。報告期內，本集團海外業務收入人民幣63.7百萬元，佔總收入比例為11.5%，同比增長57.8%。

客戶合作

本公司通過市場研究，主動聯繫並拜訪目標客戶，推介與客戶相匹配的工藝和服務，推進產品方案獲得主要客戶群的廣泛認可。公司通過參加技術研討會、半導體行業各種專業會展、峰會、論壇進行推廣活動並與客戶建立合作。部分客戶通過公司官網、口碑傳播等公開渠道聯繫公司尋求直接合作。合作形式主要有直接銷售和經銷商渠道兩種。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客戶導入693項，新增55家直銷客戶、1家經銷商。

(六) 業務展望及經營策略

產能與工藝雙輪驅動：伴隨行業格局的深刻變化，氮化鎵IDM企業在專注自身工藝技術與平台建設的同時，也更加重視產業鏈佈局。產能規模效應和產業鏈協同能力成為客戶衡量供應鏈穩定性和完整性的重要因素之一。本集團計劃將產能擴充至每月2萬片晶圓，持續提升產能利用率和製造良率，並利用產能優勢深化與傳統功率芯片大廠的戰略合作、開展量產出貨，服務客戶定制化需求。在工藝技術方面，本公司3.0代工藝技術平台以及車規、合封IC等產品平台將繼續優化升級，以確保為公司客戶提供更具性價比的氮化鎵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完善生態佈局：本公司將繼續深耕消費電子應用的「廣闊市場」，拓展在家電、廚電、空調、可穿戴設備、移動儲能等多領域的產品佈局。在數據中心、汽車電子領域，與行業頭部廠商共同推動氮化鎵方案新產品的規模化量產。同時，在人形機器人、無人機、比特幣及穩定幣服務器電源等新興應用領域，公司將繼續加大研發投入，前瞻佈局更高效、環保的解決方案。

廣泛的全球業務合作：本公司將繼續推動與全球半導體頭部企業和重點客戶的深度合作，落地各類能源變革的解決方案，大幅拓展全球市場空間。

展望未來，我們將利用自身的技術引領和規模化製造的競爭優勢，成為全球氮化鎵功率產品的引領者，賦能全球綠色科技革命，助力全球能源轉型和可持續發展，為人類創造更加低碳節能、高效智慧的美好「芯」未來！

三、財務分析

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總額為人民幣553.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85.8百萬元增加43.4%，主要是氮化鎵應用領域持續拓展，客戶需求快速增長。

其中：

- 氮化鎵分立器件及氮化鎵集成電路所得收益由上年同期的138.4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內的207.4百萬元，同比增加49.9%，主要由於電動汽車，數據中心，工業等領域應用場景持續拓展，更多的客戶採用氮化鎵方案。
- 氮化鎵晶圓於報告期內的所得收益為108.1百萬元，上年同期為138.9百萬元，同比減少22.2%。主要由於為更好地滿足客戶對系統集成產品的需求，部分晶圓訂單轉化為分立器件與集成電路訂單。
- 氮化鎵模組所得收益由上年同期的106.5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內的236.1百萬元，同比增加121.7%，主要由於與客戶深化合作，產品持續迭代，獲得客戶端的廣泛使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15.5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69.1百萬元增加9.9%，主要是隨產品銷售收入增加同時單位成本下降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37.8百萬元，從上年同期的虧損人民幣83.2百萬元轉為盈利。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21.6%轉為報告期內的6.8%。毛利率的改善主要由於公司收入提升，生產規模效應釋放，並持續優化生產工藝，降低成本。

其他收入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淨額為人民幣48.0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7.6百萬元增加27.7%，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營銷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53.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50.7百萬元增加6.4%，主要由於銷售人員隊伍的擴充，薪酬支出相應增加。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45.5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02.0百萬元增加21.5%，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專業諮詢服務相關的費用增加。

研發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為人民幣162.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45.5百萬元增加11.5%，主要由於產品應用領域拓展，相應增加研發投入。

財務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52.5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4.1百萬元增加19.0%，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新增貸款利息的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期內虧損為人民幣428.7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88.0百萬元，減少12.2%。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並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資金，以符合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425.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525.0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淨流出為人民幣387.3百萬元。經營活動現金流淨流出乃按非現金及其他項目調整除稅前虧損人民幣428.4百萬元計算，以得出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人民幣25.1百萬元。

債務及財務比率

貸款及借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495.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571.3百萬元，主要由於支持擴大生產規模，增加貸款。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價。

租賃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5.1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減少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由於隨著租賃期內每期租金的支付，負債逐步減少。

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截至有關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5倍上升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3.2倍，主要由於銷售規模擴大，應收賬款和存貨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速動比率

本集團的速動比率（按截至有關期末的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0倍上升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2.5倍，主要由於銷售規模擴大，應收款增加。

淨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按截至各期末的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3.4%上升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40.0%，主要由於借款總額增加。

財務政策

本集團的管理層執行財務職能，並持續不時監控本集團的現金需求。倘若本集團的現金需求超過當時持有的流動資金，本集團可能會尋求信貸融通及外部借款，或在其認為必要及適當時發行證券。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在多宗法律糾紛案件（EPC加州案、英飛凌加州案及英飛凌德國案）中因涉嫌侵犯知識產權作為被告被起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8日的招股章程中「業務－法律程序及合規－法律程序」一節。儘管部分訴訟仍在進行且無法切實估計訴訟的未來發展，本公司董事在適當考慮法律意見及相關事實及情況後，認為本集團在該等案件中不大可能需要向申索人作出重大賠款。因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並無就該等案件作出撥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上述與法律糾紛相關的或有事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產質押

本集團的已質押銀行存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0.9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加了已發放但未支付的銀行貸款。

除上述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質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設備、建設生產基地。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50.4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1.0百萬元。主要是房屋基建相關支出減少。

資本承擔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64.5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8百萬元）。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用於購買擴產設備。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外，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及／或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32(4A)段須披露的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日期為2025年7月28日有關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及修訂《公司章程》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本集團認為，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消除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利於對各期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

本集團認為，該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數據，以與幫助本集團管理層相同的方式協助彼等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本集團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的計量相比較。使用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且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作為其分析的替代。此外，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用詞不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將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經加回(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為基礎的開支；及(i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所調整的期內虧損。有關調整於往績記錄期間持續進行。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與經調整期內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期內虧損	(428,672)	(488,003)
加：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¹⁾	88,343	88,103
— 上市開支	0	22,159
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40,329)	(377,741)

附註：

- (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為基礎的開支為非現金性質，主要指本集團接受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代價的安排。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為基礎的開支預計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

四、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受到並預期繼續受到多項因素的重大影響，其中許多因素不受其控制，包括：(i)整體經濟增長及狀況；(ii)全球半導體產業（特別是功率半導體產業）的發展及興盛，以及氮化鎵於功率半導體產業的滲透率；(iii)半導體產業下游市況以及由此帶來的客戶需求波動；(iv)半導體產業的技術開發及競爭；及(v)相關法律法規、政府政策及舉措。

管理層定期管理和監控集團的財務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銀行存款面臨的信用風險有限，原因是交易對手為本集團認為信用風險較低的國有銀行或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並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資金，以符合本集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已質押銀行存款及計息借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行的借款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購買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而面臨貨幣風險。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幣、美元及歐洲貨幣單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級乃參考估值技術所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載列如下：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且並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有一個團隊對第三級公允價值層級的金融工具類別進行估值。該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報告。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的估值評估由該團隊於各個報告日期編製，並由首席財務官審核及批准。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1。

五、人力資源與薪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238名僱員，大部分僱員位於中國內地。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產生的僱員成本總額為人民幣331.53百萬元，包括薪金、工資、津貼、福利及股份激勵計劃相關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	
	僱員人數	佔僱員總數百分比(%)
供應及製造	612	49%
研發	343	28%
一般及行政	208	17%
銷售及營銷	75	6%
總計	1,238	100%

人力資源對實現本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尤為重要，我們堅持「以德為先，德才兼備」的人才價值觀。我們致力於為員工創造多元化、平等、尊重個性、正向積極、自我超越的工作環境和發展平台。

本集團建立了全套內部管理措施，概括了招聘、培訓及內部推薦等方面的程序及標準。本集團採用多種招聘方式，包括校園招聘、在線招聘、其他外部招聘渠道以及內部推薦和調動。

除薪金及福利外，本集團通常為全職僱員提供績效獎金。此外，本集團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擬通過獎勵股份來激勵本公司員工，使員工分享公司成長帶來的收益，增強員工對本公司發展的責任感和使命感，同時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僱員培訓與發展體系，包括涵蓋企業文化、僱員權利與責任、工作場所安全、數據安全和物流等方面的一般培訓，以及提高僱員在若干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要領域的知識和技能的專項培訓。本集團致力於不斷努力為僱員提供一個有吸引力的工作環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下列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					
姓名	於本公司職位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¹⁾	於相關類別	於本公司股本
				股份的股權	總額的股權概
				概約百分比 ⁽²⁾	約百分比 ⁽²⁾
				(%)	(%)
境內未上市股份					
Luo博士	創始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24,604,652 (L)	6.32	2.79
		受控法團權益 ⁽³⁾	96,300,985 (L)	24.72	10.93
		其他 ⁽⁴⁾	22,818,868 (L)	5.86	2.59
Son先生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⁴⁾	22,818,868 (L)	5.86	2.59
吳金剛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實益擁有人 ⁽⁵⁾	5,000,571 (L)	1.28	0.57
鍾山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實益擁有人 ⁽⁵⁾	4,600,000 (L)	1.18	0.52
H股					
Luo博士	創始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24,604,653 (L)	5.01	2.79
		受控法團權益 ⁽³⁾	96,300,986 (L)	19.60	10.93
		其他 ⁽⁴⁾	22,818,868 (L)	4.64	2.59
Son先生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⁴⁾	22,818,868 (L)	4.64	2.59
吳金剛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實益擁有人 ⁽⁵⁾	5,000,571 (L)	1.02	0.57
鍾山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實益擁有人 ⁽⁵⁾	4,600,000 (L)	0.94	0.5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L」指好倉。
- (2)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數目為389,559,466股，H股股份數目為491,257,187股，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80,816,653股。
- (3) Luo博士為(i) Inno Holding的控制人、(ii)英諾芯的最終普通合夥人、(iii) Inno HK的控制人、(iv)英諾優朋的最終普通合夥人，及(v)芯生大鵬的普通合夥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uo博士被視為透過Inno Holding、英諾芯、Inno HK、英諾優朋及芯生大鵬於合共96,300,985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96,300,986股H股中擁有權益。
- (4) Luo博士及Son先生分別於2024年10月15日及2024年11月24日協議書面投票權安排及投票權代理協議（「**投票權安排**」），根據Luo博士與Son先生於2021年10月15日訂立的書面投票權安排，Son先生同意（其中包括）按照Luo博士的指示，就其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所有行動。此外，根據Luo博士與Son先生於2024年11月24日訂立的投票權代理協議（「**投票權代理協議**」），Son先生確認其已委任並將委任Luo博士為其真實合法代表，可於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視情況而定）的任何及所有股東會議上對Son先生已擁有及將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及Inno Holding的所有股份，以及就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視情況而定）的股東書面同意採取的任何及所有行動進行投票。訂立投票權代理協議前，Son先生一直按照Luo博士的指示，就其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及Inno Holding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採取所有行動。投票權安排將持續有效，直至雙方書面同意下終止為止。
- (5) 吳金剛先生及鍾山先生的持股均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出的股份。

除以上披露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授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任何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量 ⁽¹⁾	截至2025年6月30日	
			於相關類別	於本公司股本
			股份的股權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²⁾	概約百分比 ⁽²⁾
			(%)	(%)
境內未上市股份				
Inno Holding	實益擁有人	43,001,465 (L)	11.04	4.88
深圳市招銀成長拾柒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³⁾	48,902,412 (L)	12.55	5.55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6 (L)	16.91	7.48
招銀國際資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6 (L)	16.91	7.48
招銀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6 (L)	16.91	7.48
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6 (L)	16.91	7.48
招銀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6 (L)	16.91	7.48
蘇州市吳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⁴⁾	44,749,893 (L)	11.49	5.08
蘇州市吳江東方國有資本投資經營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⁴⁾	44,749,893 (L)	11.49	5.0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量 ⁽¹⁾	截至2025年6月30日	
			於相關類別	於本公司股本
			股份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²⁾ (%)	總額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²⁾ (%)
蘇州市吳江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	受控法團權益 ⁽⁴⁾	44,749,893 (L)	11.49	5.08
深圳華業天成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⁵⁾	33,967,323 (L)	8.72	3.86
孫業林	受控法團權益 ⁽⁵⁾	33,967,323 (L)	8.72	3.86
H股				
Inno Holding	實益擁有人	43,001,466 (L)	8.75	4.88
深圳市招銀成長拾柒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³⁾	48,902,412 (L)	9.95	5.55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4 (L)	13.41	7.48
招銀國際資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4 (L)	13.41	7.48
招銀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4 (L)	13.41	7.48
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4 (L)	13.41	7.48
招銀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65,880,674 (L)	13.41	7.48
SK China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⁶⁾	48,479,039 (L)	9.87	5.50
SK Inc.	受控法團權益 ⁽⁶⁾	48,479,039 (L)	9.87	5.5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數目為389,559,466股，H股股份數目為491,257,187股，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80,816,653股。
- (3) 深圳市招銀成長拾柒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招銀成長拾柒號**」）、深圳市招銀壹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招銀壹號**」）及深圳市招銀朗曜成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招銀朗曜**」）的普通合夥人均為招銀深圳，其由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招銀成長拾柒號、招銀壹號及招銀朗曜（統稱「**招銀投資者**」）因此被視為一組股東。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透過招銀成長拾柒號、招銀壹號及招銀朗曜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蘇州市吳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為蘇州市吳江東方國有資本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蘇州市吳江東方國有資本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由蘇州市吳江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蘇州市吳江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被視為於蘇州市吳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5) 深圳同創卓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創卓越**」）、湖南華業天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華業天成**」）、廈門華業啟融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華業啟融**」）及深圳共創未來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創未來**」）的普通合夥人均由深圳華業天成投資有限公司（「**華業投資**」）最終管理，而華業投資由孫業林先生最終控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孫業林先生及華業投資各自被視為於同創卓越、華業天成、華業啟融及共創未來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6) SK China Company Limited由SK Inc.最終控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SK Inc.被視為於SK China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載列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確保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儲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證券發行及上市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發行的489,592,787股H股股份（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於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並上市交易。於2025年1月22日，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由穩定價格操作人（為其本身及代表超額配股包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664,400股H股，佔超額配股權獲任何行使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3.67%。超額分配股份已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30.86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用於促進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發售股份的基石投資者交付部分發售股份。超額分配股份於2025年1月27日在聯交所開始上市及買賣。經扣除與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有關的本公司應付估計發售開支，本公司自發行及配發超額分配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49.5百萬港元。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於報告期內的使用情況詳見本中期報告「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發售開支後，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詳情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2日的超額配發公告）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51.96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按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即：

項目	計劃比例	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尚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報告期末已動用款項佔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的百分比	悉數動用尚未動用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擴大8英寸氮化鎵晶圓產能（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每月12,500片晶圓增加至未來五年的每月70,000片晶圓）、購買及升級生產設備及機器以及招聘生產人員	60.0%	811.18	41.67	769.51	5%	2029年年底之前
研發及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提高終端市場（如消費電子產品、可再生能源及工業應用、汽車電子及數據中心）中氮化鎵產品的滲透率	20.0%	270.39	25.73	244.66	10%	2029年年底之前
擴大我們氮化鎵產品的全球分銷網絡	10.0%	135.20	0.48	134.72	0%	2029年年底之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0%	135.19	135.19	—	100%	不適用
總計	100%	1,351.96	203.07	1,148.89	1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我們已將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賬戶，並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擬定用途逐步動用尚未動用款項。我們將遵守有關外匯登記及所得款項匯款的中國法律。

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

本集團於上市前採納一項僱員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及配發合共50,559,342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首次公開發售時已發行股本約5.75%。本公司於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進一步授出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下文概述我們於2024年4月7日修訂及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主要條款。

目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旨在發揚本公司「成長與分享」的核心價值觀，建立優秀的價值分配體系，激勵與規範本集團的員工，使員工能夠分享本公司成長帶來的利益，增強隊伍凝聚力。

獎勵類型：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規管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獎勵（「**獎勵**」）。

參與者：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人士（「**參與者**」）包括對本集團的發展有重大價值與作用的核心管理人員、核心骨幹及其他重要的員工及對本集團發展有重要貢獻的其他人士。

最高股份數目：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股份數目上限為71,678,760股股份，相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01%。本公司上市後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由本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內部部門或人選（「**管理人**」）進行管理。管理人有權（其中包括）(i)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條款和實施進行解釋、修訂、變更或廢除；(ii)識別對本集團發展有重大價值與貢獻的人士，以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參與者；及(iii)決定任何激勵股份的分配、授予、解鎖、行使或終止及其條款和條件。

服務期：符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參與者須自參與者與本集團簽訂勞動合同之日起至少在本集團服務四年（「**服務期**」）。

歸屬時間表：授予參與者的獎勵將於其加入本公司日期起計四年內歸屬，其中75%於第三年末歸屬，25%於第四年末歸屬，或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的年度歸屬，以較晚者為準。

不得轉讓獎勵：除非管理人另有規定，否則參與者不得轉讓獎勵。未經管理人事先書面同意，參與者不得出售、轉讓、讓予、質押、抵押、贈與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取得並持有的激勵股份（無論已經歸屬與否）。

獎勵失效：出現辭職、解僱、退休、身故、傷殘或其他情況變化，管理人有權（但無義務）購回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條款授出的任何獎勵。倘出現以下情況，管理人有權（但無義務）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條款自行或指定第三方員工購買該員工於員工持股平台的份額：(i)員工主動提出辭職、本集團要求解除與員工的勞動關係、員工勞動合同期滿且不再續期或員工與本集團協商一致解除勞動合同；(ii)員工由於不當行為而主動離職或被辭退；或(iii)員工在上市前因身故、殘疾、退休而無法繼續在本集團任職。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授出的獎勵詳情：於2025年6月30日，合共21,048,392股獎勵份額尚未歸屬。下表列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未歸屬的獎勵份額，及該等份額於報告期內的變動：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職銜	完成授出 獎勵日期	於2025年	於報告期 內授出	於報告期 內歸屬 ⁽²⁾	於報告期 內註銷	於報告期 內失效	於2025年
			1月1日 未歸屬獎勵					6月30日 未歸屬獎勵
吳金剛博士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24年1月1日	10,001,142	0	0	0	0	10,001,142
賴廣禕女士	職工代表監事	2023年6月1日	40,000	0	40,000	0	0	0
柯善勇先生	監事會主席兼職工代表監事	2023年7月7日	180,000	0	180,000	0	0	0
楊震先生	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	2023年9月8日	80,000	0	80,000	0	0	0
吳磊先生	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	2023年7月8日	400,000	0	0	0	0	400,000
除董事或監事外的 員工參與者小計			19,838,200	0	9,000,950	0	190,000 ⁽³⁾	10,647,250
總計			30,539,342	0	9,300,950	0	190,000	21,048,392

附註：

-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項下獎勵的購買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1元。
- (2) 報告期內，因參與者達到相應的服務期條件，相關獎勵已歸屬。
- (3) 報告期內，存在激勵對象離職的情形，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之規則，管理人對190,000股予以購回並作失效處理。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股東已於2025年7月9日召開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批准採納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有關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如下。

計劃的目的：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通過獎勵股份來激勵本公司員工，提升員工的工作積極性和忠誠度，促進本公司長期穩定發展，旨在通過授予員工本公司股份，使員工分享公司成長帶來的收益，增強員工對本公司發展的責任感和使命感，同時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有效期：除董事會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決定的任何提前終止外，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有效期屆滿後不得再作出任何獎勵。

資金來源：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資金來源為本公司內部資金；及／或激勵對象按授予函及／或計劃規則條款需向本公司（或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指示的其他人士）支付，以獲得獎勵股份的金額。

股份來源：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H股來源為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及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及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相關條文，利用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資金將予收購的H股及／或向受託人增發的H股（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計劃授權限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授權限額不得超過採納日期或核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的相關日期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為49,125,718股H股。

合資格參與者：有權參與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人士均為僱員參與者，包括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核心技術人員及對本公司發展有突出貢獻的業務骨幹等。

股份獎勵的授予及購買價：董事會或董事長（由董事會轉授權）應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有權（但不受約束）在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持續期間的任何時間，從股份池中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該等H股是全額支付或記為全額支付的，由董事會或董事長（由董事會轉授權）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決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獲得獎勵的資格應由董事會或董事長（由董事會轉授權）不時根據其對本集團發展和成長的貢獻和／或未來貢獻的意見確定。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任何獎勵的購買價格（如有）應由董事會或董事長（由董事會轉授權）在授予相關獎勵時全權決定（並在授予通知中說明），並考慮諸如H股的當前收盤價、計劃的目的、相關參與者的特徵和背景等因素。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份獎勵的歸屬：任何獎勵的歸屬日不得少於授予日後的12個月。獎勵股份在選定參與者滿足相應歸屬條件後將按約定比例分次歸屬，歸屬期及歸屬時間安排如下：

歸屬安排	歸屬日	歸屬比例
第一個歸屬日	自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	25%
第二個歸屬日	自授予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	25%
第三個歸屬日	自授予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	25%
第四個歸屬日	自授予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	25%

如選定參與者與公司之間的勞動合同有效且尚未屆滿，以及最近12個月內不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第三十九條規定的任何情形，受託人應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規定，在下列最遲日期之後，盡快將獎勵股份的合法和受益所有權轉讓給任何選定參與者：(a)根據上述歸屬時間表的歸屬日期；(b)受託人在規定期限內收到受託人規定的必要信息和文件；及(c)如適用，該選定參與者應達到或支付的條件及／或業績目標（如有）已達到或支付，並由董事會或董事長（由董事會轉授權）以書面通知受託人的日期。

其中，業績目標（如有）將根據相關選定參與者的特定情況而制定。視乎具體情況，業績目標可能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或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年度業績及表現；(ii)本集團重要項目的里程碑節點是否達成；(iii)選定參與者所屬部門及／或業務單位的關鍵績效指針；及(iv)選定參與者所處職位及其年度評核結果等。董事會或董事長（由董事會轉授權）或薪酬委員會會在相關績效目標的表現期結束時進行比較評估，全權酌情釐定相關績效目標是否達成。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獎勵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之獎勵股份均為49,125,718股H股。

董事及監事資料變動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並取消監事會的決議於2025年7月9日獲股東批准，根據該決議，自2025年7月9日起，柯善勇先生、黃喜博士、任衛峰先生、彭星國先生及賴廣禕女士卸任本公司監事職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5年5月21日、2025年7月9日發佈的相關公告以及於2025年6月19日發佈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披露的董事及監事資料。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並認為財務報告符合有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且已作出充分適當披露。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計，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H股

於2025年7月22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前），本公司與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及單獨（而非共同或共同及單獨）同意作為本公司代理盡力促使合共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照配售協議所載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購買13,584,000股新H股，配售價為每股H股40.50港元。

配售協議項下的所有條件獲達成後，配售於2025年7月28日完成。合共13,584,000股新H股（約佔本公司緊隨配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的2.69%及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2%）已按照配售協議所載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按配售價每股H股40.5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緊隨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為894,400,653股，其中包括389,559,466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504,841,187股H股。公司註冊資本為89,440.0653萬元人民幣。為反映註冊資本及股本總額的該等變動，董事會已根據股東大會的授權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

有關配售及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見本公司2025年7月22日及2025年7月28日發佈的公告。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事項外，自2025年6月30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致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序言

我們已審閱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載於第38至60頁），此等財務報告包括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說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須根據上市規則相關條款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編製。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在我們的審閱的基礎上對該等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就此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進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主要包括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任何重大方面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5年8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553,354	385,811
銷售成本		(515,506)	(469,051)
毛利／(毛損)		37,848	(83,240)
其他收入淨額	5	47,966	37,648
銷售及營銷成本		(53,878)	(50,650)
行政開支		(245,509)	(202,015)
研發成本		(162,326)	(145,453)
經營虧損		(375,899)	(443,710)
財務成本	6(a)	(52,507)	(44,124)
稅前虧損	6	(428,406)	(487,834)
所得稅	7(a)	(266)	(169)
期內虧損		(428,672)	(488,003)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0.49)	(0.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428,672)	(488,00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以下項目的匯兌差額：		
－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105)	(1,18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28,777)	(489,184)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527,360	2,741,887
使用權資產		110,233	116,841
無形資產		157,745	197,7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34,063	30,860
		2,829,401	3,087,308
流動資產			
存貨	11	714,593	444,29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638,957	484,38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172,153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4	45,266	—
已質押銀行存款	15	30,908	6,3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425,218	1,524,954
		3,027,095	2,459,94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522,836	462,401
貸款及借款	18	408,691	522,426
租賃負債		10,594	11,157
		942,121	995,98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2,084,974	1,463,95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914,375	4,551,265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8	2,086,514	1,401,470
租賃負債		54,466	59,342
遞延收入	19	97,245	119,435
		2,238,225	1,580,247
資產淨值		2,676,150	2,971,018
股本		880,816	879,152
儲備		1,795,334	2,091,866
權益總額		2,676,150	2,971,018

經董事會於2025年8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Weiwei Luo
董事

鍾山
董事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800,711	9,727,026	448,706	3,150	(9,015,670)	1,963,92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表							
期內虧損		-	-	-	-	(488,003)	(488,003)
其他全面收益		-	-	-	(1,181)	-	(1,181)
全面收益總額		-	-	-	(1,181)	(488,003)	(489,184)
股東注資		33,077	607,600	-	-	-	640,67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0(b)	-	-	88,103	-	-	88,103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4年7月1日的結餘		833,788	10,334,626	536,809	1,969	(9,503,673)	2,203,51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557,674)	(557,674)
其他全面收益		-	-	-	(542)	-	(542)
全面收益總額		-	-	-	(542)	(557,674)	(558,216)
通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扣除發行成本		45,364	1,201,514	-	-	-	1,246,87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0(b)	-	-	78,837	-	-	78,83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879,152	11,536,140	615,646	1,427	(10,061,347)	2,971,01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428,672)	(428,672)
其他全面收益		-	-	-	(105)	-	(105)
全面收益總額		-	-	-	(105)	(428,672)	(428,777)
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普通股，扣除發行成本		1,664	43,902	-	-	-	45,56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0(b)	-	-	88,343	-	-	88,343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880,816	11,580,042	703,989	1,322	(10,490,019)	2,676,150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		(387,009)	(155,354)
已付所得稅		(266)	(16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7,275)	(155,52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50,373)	(71,384)
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172,513)	(246,226)
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75,000)	(330,2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1,70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196,783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0,000	130,000
已收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利息		34	8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7,852)	(308,565)
融資活動：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5,704)	(4,279)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1,322)	(782)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355,794	170,764
償還貸款及借款		(789,070)	(171,601)
投資者出資		–	640,677
已付貸款及借款利息		(36,600)	(37,929)
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H股所得款項，扣除發行成本		44,488	(2,07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67,586	594,7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7,541)	130,68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195)	41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524,954	328,978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425,218	459,704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英諾賽科(蘇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7月2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於2023年9月，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2月3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各類氮化鎵(「**氮化鎵**」)功率半導體產品的設計、研發及製造。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經授權於2025年8月28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2024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2025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年度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性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自2024年度財務報表以來對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事件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進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向董事會出具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37頁。

在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而呈列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獲取。核數師已於其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報告中對該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應用於本中期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故該修訂本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i) 收益分拆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分拆		
－銷售氮化鎵分立器件及氮化鎵集成電路	207,364	138,443
－銷售氮化鎵晶圓	108,081	138,928
－銷售氮化鎵模組	236,095	106,470
－其他	1,814	1,970
	553,354	385,811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	553,354	384,302
於某一段時間內	—	1,509
	553,354	385,81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a) 收益(續)

(ii) 預期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產生的將於未來確認的收益。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中的可行權宜之計應用於其氮化鎵功率半導體產品銷售合約，而該合約將由本集團於履行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氮化鎵功率半導體產品銷售合約項下的餘下履約責任時訂立。

(b) 分部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根據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資料，該等內部財務報告由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按此基準，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氮化鎵功率半導體產品銷售。

(i)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銷售氮化鎵功率半導體產品的位置而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89,640	345,454
境外	63,714	40,357
	553,354	385,81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6,198	1,46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00	2,0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	3,75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2,070	877
政府補助(附註)	38,236	26,73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9,030)	2,618
其他	192	111
	47,966	37,648

附註：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從政府獲得的用於鼓勵研發項目的補貼及進項增值稅額加計扣除。

6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 貸款及借款	51,185	46,571
— 租賃負債	1,322	782
減：資本化計入在建工程的利息開支	—	(3,229)
利息開支總額	52,507	44,12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6 稅前虧損(續)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0,024	199,569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i)		13,167	12,41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0(b)	88,343	88,103
		331,534	300,082

(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當地市政府同意的僱員平均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該計劃供款，以撥付僱員的退休福利。

本集團作出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乃不可退回，倘因計劃而導致任何沒收，亦不得用於扣減本集團未來或現時的供款水平。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與該計劃相關的退休福利付款的重大責任。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1(b)	515,506	461,105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26,843	213,536
— 使用權資產		6,853	5,050
研發開支(i)		162,326	145,453
無形資產攤銷		40,160	39,970

(i)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折舊開支及攤銷開支人民幣141,853,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1,875,000元），該等金額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總額內。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各司法權區的企業所得稅撥備	266	16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	—
	266	169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公司於韓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Innoscience Korea Inc.須按年度應課稅利潤的9%至24%的累進稅率繳納韓國利得稅。本公司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Innoscience America Inc.須按21%的稅率繳納聯邦企業稅，並按8.87%的稅率繳納州所得稅。本公司於比利時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Innoscience Europe NV須按25%的稅率繳納比利時利得稅。
- (i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本公司附屬公司英諾賽科(珠海)科技有限公司及英諾賽科(蘇州)半導體有限公司分別於2019年及2022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且英諾賽科(珠海)科技有限公司於2022年重續其證書。兩間附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於相關期間，可就合資格研發成本額外減免100%的稅款。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879,152	800,711
根據股東注資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	15,569
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普通股對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1,416	—
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影響	(10,487)	(1,475)
於6月30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70,081	814,805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附註20(b)披露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原因為彼等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該兩個期內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為人民幣12,019,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960,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2,882	20,002
租回資產按金	1,181	10,858
	34,063	30,860

11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8,165	25,766
半成品及在製品	319,418	270,128
製成品	367,010	148,399
	714,593	444,293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已用存貨的帳面值	528,370	415,603
存貨(撥回)/撇減	(12,864)	45,502
	515,506	461,10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496,791	362,319
預付款項	57,279	76,399
可收回增值稅	69,041	36,175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扣除虧損撥備	15,846	9,495
	638,957	484,388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為應收第三方款項，並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94,919	362,319
1年以上但2年以下	1,872	—
	496,791	362,319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172,153	—

期內，本集團的理財產品主要為從中國境內銀行購買的貨幣市場基金。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可轉讓存單	45,266	—

本集團於中國的銀行投資於若干可轉讓存單。可轉讓存單為可轉讓，並按介乎2.00%至2.15%的固定年利率列賬。本集團董事確定，該等可轉讓存單主要用作短期資金管理以收取合約付款，該等款項將視乎現金需要而於一年內於第二市場出售。因此，可轉讓存單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流動金融資產。

15 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質押銀行存款	30,908	6,306

於2025年6月30日，已質押銀行存款被質押用於向供應商進行委託付款。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425,218	1,524,95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2,883	122,248
應計薪資	54,871	74,917
應付稅項	18,655	20,6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6,427	244,6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22,836	462,401

- (a)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為應付第三方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 (b)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60,144	117,056
超出3個月但少於6個月	605	362
超出6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63	2,688
超出12個月	1,971	2,142
	162,883	122,24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貸款及借款

(a) 貸款及借款包括：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495,205	1,884,096
其他貸款	—	39,800
	2,495,205	1,923,896

(b) 截至各報告期末，貸款及借款的償還情況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408,691	522,426
1年後但2年內	393,921	460,591
2年後但5年內	1,406,201	901,779
5年以上	286,392	39,100
	2,086,514	1,401,470
	2,495,205	1,923,896

(c) 截至各報告期末，貸款及借款的抵押情況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	1,684,615	1,632,110
無抵押銀行貸款	810,590	291,786
	2,495,205	1,923,89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遞延收入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97,245	119,435

政府補助與本集團為購買、建設或收購與研發項目有關的長期資產而獲得的資產有關。

20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 (i)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中期期間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ii) 本中期期間，已批准並支付給本公司權益股東的上一財年應付股息為零（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b)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於2024年2月，本集團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計劃」）以取代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由於將所授出權益工具類型由購股權更改為受限制股份單位，故該項替換被視為修訂。

截至2024年12月30日（「上市日期」），合共50,559,342股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歸屬。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按人民幣1.00元的價格行使，並將於加入本公司日期起計四年內歸屬，其中75%於第三年末歸屬，25%於第四年末歸屬，或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的年度歸屬，以較晚者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841,142股），而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人民幣88,343,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103,000元）。於2025年6月30日，合共21,048,392股股份尚未歸屬。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財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級乃參考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載列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且並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有一個團隊對第三級公允價值層級的金融工具類別進行估值。該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報告。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的估值評估由該團隊於各個報告日期編製，並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

	於2025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於2025年 6月30日 的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172,153	—	—	172,15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銀行可轉讓存單	45,266	—	—	45,266

於相關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轉撥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財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進行估計，該模型基於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估值要求本公司董事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包括理財產产品及銀行可轉讓存單到期日的預期未來利息回報)作出估計。本公司董事認為，估值技術產生的估計公允價值屬合理，且為期末的最合適價值。

以下為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於報告期末的定量敏感度分析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理財產品	貼現現金 流量法	利息回報率	1%-4.5%	利息回報率上升／(下降) 0.5%將導致 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人民幣862,565元
銀行可轉讓存單	貼現現金 流量法	利息回報率	2.00%-2.15%	利息回報率上升／(下降) 0.5%將導致 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人民幣225,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財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續)

該等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結餘的期內變動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20,074
購入	247,513	576,472
期內在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5)	2,070	877
外匯	(2,430)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附註5)	300	2,087
贖回	(30,034)	(327,583)
於6月30日	217,419	271,927

(ii) 按非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22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未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64,515	39,84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標註外以人民幣列示)

23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在多宗法律糾紛案件（EPC加州案及英飛凌加州案）中因涉嫌侵犯知識產權作為被告被起訴。儘管仲裁仍在進行且無法切實估計仲裁的未來發展，本公司董事在適當考慮法律意見及相關事實及情況後，認為本集團在該等案件中勝訴的可能性很大，且本集團不大可能需要向申索人作出賠款。因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並無就該等案件作出撥備。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支付予本集團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422	6,595
酌情花紅	4,805	4,115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87	13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2,191	31,630
	55,805	42,479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請參閱附註6(b)）。

25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2025年7月22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並於2025年7月28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將合共13,584,000股新H股（約佔本公司經緊隨配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的2.69%及經發行配售股份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2%）按配售價每股H股40.50港元成功配售予若干承配人。本次配售所募集的金額約為550,152,000港元。